公司代码:600681 公司简称:百川能源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百川能源	600681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思萌	许健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电话	010-85670030	010-85670030
电子信箱	baichuandsh@163.com	baichuandsh@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公司主要从事城市燃气业务,主营业务为城市管道燃气销售、燃气工程安装、燃气具销售。自设立以来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重大变化。

(二)经营模式

1、燃气销售业务。目前,公司已在河北省廊坊市、张家口市、沧州市、保定市以及天津市武清区、湖北省荆州市、安徽省阜阳市、辽宁省葫芦岛市等地区进行燃气经营。公司气源主要为管道天然气,公司从中石油等上游气源方采购天然气后,通过所属城镇门站后再经由管道、CNG 加气站等方式向下游用户销售。

在采购定价方面,管道天然气上游气源方根据市场供需情况,在国家发改委制定的基准门站价格基础上进行上下浮动。

在销售价格方面,居民用户销售价格采取政府定价,工商业用户销售价格采取政府指导价,目前终端天然气销售价格已基本建立起上下游价格联动调整机制。

2、燃气工程安装。公司在经营区域内为保障用户通气,组织工程勘察、设计、施工和燃气设备安装等服务,并收取费用。

3、燃气具销售业务。公司对燃气灶、燃气壁挂炉等燃气具实施大宗采购,向开发商或用户销售燃气具,并收取费用。

(三)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为促进天然气行业高质量发展,国家能源局于2023年9月发布《天然气利用政策(征求意见稿)》。征求意见稿指出要做好供需平衡,加快天然气市场体系建设,提高资源配置效率。适度超前布局天然气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基础设施互联互通和公平开放。健全行业监管体系,加强对天然气全产业链监管。上游供气企业要落实价格政策,统筹考虑气源结构、供气成本、市场供需等,合理确定天然气门站销售价格水平。各级地方政府要切实承担民生保供主体责任,落实好天然气上下游价格联动机制,地方政府和天然气上中下游企业要共同保障天然气安全稳定供应。

2023年,我国天然气行业持续稳定发展,增储上产实现优异成果。全国天然气表观消费量3,945.3亿立方米,同比增长7.6%,表现出强劲的市场需求和发展潜力。油气领域持续加大勘探开发力度,油气勘探开发投资约3,900亿元,同比增加10%,新增天然气探明地质储量近1万亿立方米。全年全国规上工业天然气产量2,297亿立方米,同比增长5.8%,连续7年保持百亿立方米增产势头,有力地保障了全国资源供应。

天然气是优质高效、绿色清洁的低碳能源,城市燃气行业是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基础能源产业,城市管道燃气是城市居民生活必需品和工商业重要的能源来源。近年来,受能源结构调整、环保治理要求以及双碳目标等政策带动,国家需要在不断提升能源自主保障能力的同时积极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天然气作为能源转型的稳定器,在新型能源体系构建和实现双碳目标中将持续起到重要支撑作用。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1年
总资产	7,871,150,415.75	7,825,635,587.06	0.58	8,151,726,46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638,284,588.00	3,673,457,616.89	-0.96	3,909,610,964.69
营业收入	5,223,303,178.65	5,009,584,060.46	4.27	4,624,583,85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8,421,440.66	391,193,111.49	-5.82	537,364,585.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80,991,305.23	348,536,999.78	-19.38	495,059,86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8,630,172.97	509,014,789.31	31.36	1,136,478,929.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99	10.30	减少0.31个百分点	13.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48	0.2898	-5.18	0.391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48	0.2898	-5.18	0.3911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56,038,720.73	817,085,580.26	751,448,255.77	1,798,730,621.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2,562,697.11	44,943,082.70	48,067,599.53	102,848,06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904,055.49	43,157,215.36	42,925,680.80	79,004,353.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010,554.16	52,522,333.71	99,719,927.22	723,398,466.2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8,82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9,21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0	512,608,484	38.23	0	质押	407,51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东海	27,260,000	177,450,696	13.23	0	质押	11,830,000	境内自然人
曹飞	-59,166,340	122,305,378	9.12	0	无		境内自然人
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	0	78,267,836	5.84	0	质押	51,000,0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东江	0	22,414,526	1.67	0	无		境内自然人
王东水	0	19,938,281	1.49	0	无		境内自然人
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0	18,859,770	1.41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武汉商贸集团有限公司	0	17,958,391	1.34	0	无		国有法人
融通内需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70,000	10,270,000	0.77	0	无		其他
江玮	-9,291,640	8,522,060	0.64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东海、王东江及王东水属于一致行动人;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与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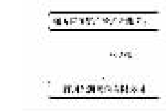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2.23亿元,同比增长4.2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68亿元,同比下降5.8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6.69亿元;基本每股收益0.2748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9.99%。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0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已履行及拟履行的审批程序:经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波动等因素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主营业务发展及严控风险的前提下,最大限度地发挥阶段性自有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

(二)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自有闲置资金。

(四)投资种类:新股配售或者申购、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债券投资、委托理财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投资行为。

(五)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六)受托方: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券商等)。受托方与公司、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

(七)实施方式: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有效范围内办理现金管理相关事宜,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和报告工作。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本次现金管理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旨在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实现公司和股东收益最大化,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波动等因素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收益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风控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证券投资管理制度》进行现金管理,遵循价值投资理念,杜绝投机行为,并在必要时接受专业证券投资机构的服务,以提高自身的证券投资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保护公司利益。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对现金管理进行审计和监督,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的检查,必要时可聘请外部机构进行审计。

四、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目前资金状况良好,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公司通过进行现金管理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丰厚的投资回报。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7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是公司日常经营需要,定价公允,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经营,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本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年4月7日,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为公司的生产经营服务。2024年度预计金额是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交易情况合理得出,定价公允合理,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024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王东海先生、韩啸先生回避表决。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3年度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2023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8.92	3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105.49	20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1.79	300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	2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13.21	150

(三)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占同类业务比例(%)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	380	4.61	–	98.92	1.20
	其中: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240	2.91	–	98.92	1.20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	1,170	2.26	–	107.28	0.21
	其中: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550	1.06	–	105.49	0.20
	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310	0.60	–	1.79	0.003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所属公司	250	1.38	–	113.21	0.62
	其中: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50	0.83	–	113.21	0.62

注:总额范围内,同一控制下的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可内部调剂使用(包括不同类型间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永清镇武隆路西侧

法定代表人:王东海

注册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1年9月5日

经营范围:对制造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餐饮业、服务业、科学研究和综合技术服务业、工业园区基础设施进行投资;组织承办展览展示商业活动和文化交流活动。

2、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永清县益昌路111号

法定代表人:王东江

注册资金: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0年12月18日

经营范围: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起重设备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金属门窗工程专业承包;建筑周转材料、建筑机械设备租赁。

3、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1998年8月14日

营业场所:永清县益昌大街111号

法定代表人:王东水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房地产开发、经营;城市基础设施、园区建设与开发;现代农业、旅游开发;土地整理、土地流转服务;酒店管理、物业服务;房屋销售、出租、中介服务;建材批发;机械设备租赁;软件开发与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4、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03年11月12日

营业场所:永清县金雀花园院内

法定代表人:王东江

注册资本:3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物业服务(凭资质证经营);代办移动通信业务:办理装机入网业务、销售预付费卡、充值卡、话费收取、授权办理的其他业务;代收水电费服务。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百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廊坊恒通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百川城市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永清县恒安物业服务有限公司均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6.3.3条规定,上述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具备履约能力,交易不会给公司带来风险或形成坏账损失。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预计的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范围内发生的日常业务,主要为向关联人销售产品、提供劳务,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的定价均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是为了满足日常生产经营的需要,交易定价公允合理,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造成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8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满足2024年度经营及发展需求,拓展融资渠道,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45亿元,最终金额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融资期限为自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融资期限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融资品种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中长期借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商业承兑汇票、保函、信用证、抵押贷款等。具体融资额度、期限、利率及担保方式等条件以相关金融机构的具体要求为准。

鉴于上述相关融资条件和细节尚待进一步沟通和落实,公司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融资事项的具体实施,决定申请融资的具体条件(如合作金融机构、利率、期限等)并签署相关协议和其他文件。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本次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是为了更好地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1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4月17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监事职务。辞去监事职务后,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辞任监事职务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因此在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之前,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仍继续履行监事职责。公司对王文东先生、张敏女士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同意推举张东江先生、吴照国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股东大会通过后当选,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一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7日

附件: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东江先生,195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2004年-2008年任中国石油管道公司第一项目部副经理,2008年-2017年任中国石油管道建设项目经理部项目经理。

吴照国先生,198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中级工程师。2011年-2017年任国家电投集团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主任助理、主任工程师,2017年-2018年任北京北大纵横管理咨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经理,2018年至今任百川能源信息管理中心负责人。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2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5月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5月8日 15点30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5月8日至2024年5月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4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5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8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
10	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
11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
累积投票议案		
12.00	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12.01	关于补选张东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2.02	关于补选吴照国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4月18日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1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6-8、10-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7、8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第7项议案回避股东为廊坊百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王东海、王东江、王东水、王文泉、韩啸、荆州贤达实业有限公司和荆州市景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第8项议案回避股东为马福有。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681	百川能源	2024/4/25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会议登记时间:2024年5月7日下午17:00 前

(二)会议登记地点: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三)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由其授权委托的代理人出席(凭身份证明、有效资格证明和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信息(如证券账户卡)出席。个人股东的授权代理人除该类证件外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3、出席会议的股东持有效证件于2024年5月7日下午17:00之前到本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5月7日下午17:00之前传真或送达至公司,且在出席会议时应提交上述证明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一)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二)出席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三)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金泽西路2号院丽泽平安金融中心A座2301

联系人:许健

联系电话:010-85670030

电子信箱:baichuandsh@163.com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5月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4	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8	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	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0	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2.00	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1	关于补选张东江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12.02	关于补选吴照国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13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4月25日 上午 09:00-10: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18日至4月24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baichuandsh@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了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4月25日9:00-10:00召开2023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就2023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25日 9:00-10:00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王东海先生;董事、副总经理韩啸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白恒飞先生;独立董事任宇飞先生;董事会秘书李思萌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1、投资者可在2024年4月25日9:00-10: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2、投资者可于2024年4月18日至4月24日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baichuandsh@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85670030

邮箱:baichuandsh@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4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会议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以书面递交、邮件或微信方式送达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董事长王东海先生主持会议,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将在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2023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3年度履职情况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关于对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7、审议通过《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

《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意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独立董事李伟林先生、叶陈刚先生、任宇飞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情况:4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3票回避 表决通过

8、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公司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0元(含税)。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税前薪酬合计为594.63万元。2024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为税前年薪(不含奖励薪酬)合计589.48万元,按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经营管理岗位及绩效考核结果相应发放。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董事王东海先生、韩啸先生、白恒飞先生作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情况:4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3票回避 表决通过

14、审议《关于董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向独立董事支付津贴15万元/年(税前),未向其他董事支付董事薪酬。2024年度薪酬方案为独立董事津贴15万元/年(税前),公司不向未在公司担任经营管理岗位的其他董事支付董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董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岗位领取薪酬。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事先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全体董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0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7票回避

15、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初步测算,公司2024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59亿元。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先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关联董事王东海先生、韩啸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审议情况:5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2票回避 表决通过

17、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2024年度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综合融资额度不超过45亿元,最终金额以各金融机构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融资期限内,融资额度可循环使用。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8、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预计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总额不超过60亿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9、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公司授权管理层组织实施相关事宜,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先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20、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5月8日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7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5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17日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7日以书面递交、邮件或微信方式送达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监事会主席马福有主持会议。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2、审议通过《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监事会认为,《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真实反映了公司的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3、审议通过《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财务决算数据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4、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重大、重要缺陷,符合当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有效提升了公司管理水平和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证了公司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202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5、审议通过《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23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6、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7、审议《关于监事2023年度薪酬确认及2024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3年度公司未向监事支付监事薪酬。2024年度,公司不向监事支付监事薪酬。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依据其在公司担任的经营管理岗位领取薪酬,享受公司各项福利待遇。

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对此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0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3票回避

8、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根据初步测算,公司2024年度预计实现营业收入59亿元。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0、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融资额度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

《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推举张东江先生、吴照国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情况:3票赞成 0票反对 0票弃权 0票回避 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6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3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368,421,440.66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2,017,694,089.81元,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188,802,106.87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30元(含税)。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1,340,854,810股,以此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174,311,125.3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累计现金分红375,439,346.80元,现金分红比例为101.90%。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利润分配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股东合理回报等因素,符合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财务状况以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决议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经营发展需求和股东回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并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同意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阶段及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被股东大会否决的风险。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00681 证券简称:百川能源 公告编号:2024-009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百川能源")及下属全资子、孙公司(以下简称"下属子公司")。

● 预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提供的担保余额:2024年度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为600,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279,433万元。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 本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发展需要及2024年度资金需求,实现高效筹措资金,公司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下属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下属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60亿元,其中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下的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42亿元,为资产负债率70%以上的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18亿元,期限为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2024年度预计对外提供担保的额度如下:

被担保人名称	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截止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公司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80,000	22%	3,000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190,000	52%	150,170
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50,000	14%	30,000
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20,000	5%	6,000
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40,000	11%	21,995
香河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40,000	11%	13,955
小计	420,000	115%	225,120
2.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公司			
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0,000	14%	28,113
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40,000	11%	26,200
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10,000	3%	–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15,000	4%	–
三河市百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4%	–
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15,000	4%	–
监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5,000	1%	–
浙江冀全贸易有限公司	30,000	8%	–
小计	180,000	49%	54,313
合计	600,000	165%	279,433

上述额度为2024年度公司预计提供担保的最高额度,实际发生的担保总额取决于被担保方与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实际借款金额。在未超过年度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各被担保人的担保额度可内部调剂使用。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人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被担保人处获得担保额度。

公司提请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在上述担保额度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全权办理担保相关事宜,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更改相关协议,或办理与本担保事项相关的一切其他手续。

本次担保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2年3月18日
注册资本	134,085.481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东海
住所	汉阳区阳新路特一号。		
经营范围	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管道燃气(天然气)、瓶装燃气(液化石油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经营。		
资产总额	787,115.04万元	负债总额	407,078.17万元
		净资产	380,036.87万元
营业收入	522,330.32万元	净利润	38,655.35万元

(二)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6月25日
注册资本	3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国风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永清县武隆南路160号。		
经营范围	管道燃气(天然气)、瓶装燃气(液化石油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505,929.36万元	负债总额	349,876.48万元
		净资产	156,052.88万元
营业收入	351,720.13万元	净利润	16,831.11万元

(三)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阜阳国祯燃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11月3日
注册资本	11,635.55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孟庆贵
住所	阜阳市安徽颍东经济开发区辛桥路东侧、富强路北侧徽清科技园A1栋办公楼11楼。		
经营范围	管道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管道燃气供应;罐装液化石油气及液化气灶具的销售。压缩天然气、液化天然气充装、销售,汽油、柴油批发零售,普通货运;房屋租赁;冷暖气供应。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155,177.24万元	负债总额	102,377.29万元
		净资产	52,799.95万元
营业收入	112,269.77万元	净利润	13,102.07万元

(四)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天津武清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5年4月26日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旺
住所	武清开发区泉州公路西侧。		
经营范围	天然气管道管网输配,燃气经营,天然气灶具、热水器、计量表销售、安装、维修服务,会展策划。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51,537.23万元	负债总额	34,669.99万元
		净资产	16,867.24万元
营业收入	72,382.69万元	净利润	3,524.66万元

(五)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固安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9月1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沈亚彬
住所	固安县新昌街南侧、玉泉路东侧长福宫门店。		
经营范围	天然气输配、销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销售(凭资质证经营)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99,072.95万元	负债总额	65,607.00万元
		净资产	33,465.95万元
营业收入	74,033.85万元	净利润	2,218.46万元

(六)香河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香河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8月2日
注册资本	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王国风
住所	香河县蒋辛屯镇大香线东侧和园路北侧。		
经营范围	香河县境内燃气的输配和销售;燃气器具的销售、安装、维修、维护;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燃气汽车加气。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58,065.04万元	负债总额	35,966.62万元
		净资产	22,098.42万元
营业收入	151,405.77万元	净利润	3,634.12万元

(七)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荆州市天然气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0年10月19日
注册资本	6,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韩啸
住所	沙市区北京西路192号(天然气大厦)1-5楼。		
经营范围	天然气管道工程的施工、维修与管理;管道天然气供应、销售,加气站建设;加气站运营(限下设分支机构);燃气具销售及安装与维修;批零兼营建材、仪器仪表、钢材、化工产品及原料(不含危险化学品);天然气客户服务;自有房屋出租。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53,807.91万元	负债总额	39,463.00万元
		净资产	14,344.91万元
营业收入	58,659.60万元	净利润	2,515.35万元

(八)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永清县百川燃气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1997年8月21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缑雪岩
住所	永清县武隆路。		
经营范围	管道燃气(天然气)输配、销售;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销售;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68,045.60万元	负债总额	54,236.62万元
		净资产	13,808.98万元
营业收入	125,131.68万元	净利润	-964.66万元

(九)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冀全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22年2月16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翔
住所	北京市怀柔区庙城镇庙城村临300号401室。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出租商业用房;出租办公用房;专业设计服务;软件服务;销售燃气设备、水净化设备、空气净化设备、厨房设备、卫生间洁具、采暖设备、照明设备、家用电器;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电气安装服务;建筑劳务分包。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16,779.93万元	负债总额	15,169.69万元
		净资产	1,610.24万元
营业收入	20,445.22万元	净利润	5,147.84万元

(十)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厂回族自治县百川燃气销售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0年7月28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肖旺
住所	大厂县厂谭路北侧河西营村段。		
经营范围	燃气设施的投资、建设与经营管理;管道燃气的储运、输配和销售;燃气器具的销售、安装和维修、维护、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58,708.14万元	负债总额	46,047.30万元
		净资产	12,660.84万元
营业收入	41,106.12万元	净利润	4,135.61万元

(十一)三河市百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三河市百川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14年3月19日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金万辉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区西环路9号		
经营范围	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及维修、维护;管道燃气(压缩天然气)、瓶装燃气(液化石油气)。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57,657.80万元	负债总额	48,723.19万元
		净资产	8,934.61万元
营业收入	39,902.77万元	净利润	4,483.83万元

(十二)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三河市百川新能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年5月26日
注册资本	4,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白严朝
住所	河北省廊坊市三河市燕郊开发区东环路204号办公楼		
经营范围	销售:管道燃气(天然气)、燃气汽车加气站(天然气);天然气用具的销售、安装、维修、维护。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30,496.51万元	负债总额	24,506.27万元
		净资产	5,990.24万元
营业收入	37,052.25万元	净利润	-702.92万元

(十三)监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	监利天然气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时间	2003年7月9日
注册资本	1,7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益
住所	湖北省荆州市监利市红城乡监利大道7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一般项目: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计量服务;仪器仪表修理;建筑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金属材料销售;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天然气客户服务;加气站建设;加气站运营(限分支机构经营)。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孙公司。		
资产总额	17,179.04万元	负债总额	12,976.00万元
		净资产	4,203.04万元
营业收入	16,027.92万元	净利润	1,274.14万元

(十四)浙江冀全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冀全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年12月9日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张翔
住所	浙江省宁波市大榭开发区海光楼D座205-8室。		
经营范围	智能装备、管道管材及其附属材料、管道设备及配件、金属材料、五金交电、仪器仪表、燃气灶具、厨卫用品的批发、零售;智能控制系统、自动化系统研发、批发及零售;能源工程的设计、安装及咨询服务;管道管材及其附属材料、管道设备及配件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智能控制系统、自动化系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为天然气场站的运营提供技术指导和技术咨询服务;管道设施维修维护及能源服务业务咨询;天然气加气站建设;天然气设备租赁。		
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	32,967.68万元	负债总额	30,736.29万元
		净资产	2,231.39万元
营业收入	8,472.17万元	净利润	6,828.02万元

注:上述财务数据系被担保人2023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据。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上述预计担保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尚需银行或相关机构审核同意,签约时间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范围内,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和合理性。各被担保人经营稳定,资信良好,担保风险总体可控。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年度担保预计考虑了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日常经营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和长远发展,担保风险总体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扣除已履行到期的担保,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279,4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6.80%;公司对子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276,43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75.98%。公司不存在对子公司以外的担保对象提供担保的情形,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

特此公告。

百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17日